**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**

**婦女再就業計畫-自主訓練獎勵申請書**

**(受訓完畢及辦理求職登記後使用)**

第1次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案件編號：

第2次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完成自主訓練機構及進修課程名稱 | 機構名稱：(請填全名)課程名稱： |
| 自主訓練期間 |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|
| 就業單位(第二次申請填寫) | 就業單位名稱：(請填全名)就業單位電話及地址： |
| 就業日期(第二次申請填寫) |  年 月 日 |
| 檢附文件 | □1.自主訓練獎勵申請書及領取收據 (第1次領據，紙本用) □2.結訓證書或證明□3.心得報告□4.就業規劃□5.勞工本人名義之國內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□6.求職登記表(紙本用)□7.自主訓練獎勵領取收據(第2次領據，紙本用)□8.其他 |
| 切結簽章 | **本人瞭解並願意遵守本計畫相關規定，茲證明所提供資料均為屬實，如有不實或違反本計畫相關規定溢領津貼，除願歸還已領取之款項外，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特此切結為憑。請詳細填寫以上表格，並確認所提供之資料均屬實。****申請人簽章：** **申請日期 年 月 日** |
| （由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填寫） |
| 審核意見 | （以下由審核單位填寫，請審核人員核章並證明審核日期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承辦人 | 單位主管 |
| 1**.經審查符合本計畫第1次自主訓練獎勵(20,000元)領取資格**□符合 □不符合，原因： |  |  |
| **2.經審查符合本計畫第2次自主訓練獎勵(10,000元)領取資格**□符合 □不符合，原因： |  |  |

 |